第174号：关于支持舒城县博士后工作站建设的建议
（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）

关于支持舒城县博士后工作站建设的建议
174号（社会建设类12号）

舒城代表团：贠守宝代表

案由

根据《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博士后科研工作（流动）站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皖人社发〔2019〕12号）文件要求以及落实省市关于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申报工作要求，舒城县高度重视博士后工作站建设及申报工作，致力于推动博士后科研平台载体建设，把博士后工作站建设成为高层次人才集聚的高地、创新型人才培养的高地、高科技成果转化的高地，为舒城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。

案据

舒城县于2020年建有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1个——安徽德昌苗木有限公司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，该站主要从事开展油茶、薄壳山核桃育苗和栽培技术研发，建站以来已引进博士后4名，截至今年6月份，先后成功申请国家专利39件，省级

科技成果 10 项、省级科技进步三等奖 2 项，市、县科技进步奖 11 项。为继续推动博士后工作站建设，推进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工作做优做强，舒城县人社局通过入企走访，开展博士后工作站申报政策宣讲等，摸排了 5 家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（安徽省舒城县舒丰现代农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、安徽省华银茶油有限公司、安徽绿沃循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安徽东方金桥农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安徽华辉塑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。11 月 21 日，其中 4 家符合申报条件且意愿强烈企业的申报材料已送市人社局报审。

方案

鉴于目前我县符合申报的条件的企业共 5 家，对博士后工作站建设需求较大，建议市政府对我县在博士后工作站建设方面，给予政策倾斜，为促进全县引进博士等高层次人才提供平台，实现产学研深度融合，催生企业创新能力，以科技引领全面推动我县乡村振兴和经济社会发展。